

# 湖州市司法局文件

湖司〔2020〕17号

## 湖州市司法局关于公布保留和取消 地方设定证明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按照浙江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证明事项清理推进“无证明化”改革工作的通知》（浙司便函〔2019〕297号）要求，湖州市司法局结合湖州市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先后公布的四批取消证明材料清单，牵头组织开展全市地方设定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经清理，确定地方设定证明事项保留0项，取消25项。现将取消的地方设定证明事项目录予以公布。

附件：湖州市取消的地方设定证明事项目录

湖州市司法局

2020年4月20日

附件

## 湖州市取消的地方设定证明事项目录

序号	证明名称	证明用途	设定依据	实施基本情况		取消后的办理方式
				开具单位	索要单位	
1	企业近三年内无较大以上环保事故发生证明	湖州市工业行业“隐形冠军”认定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工业行业“隐形冠军”企业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湖政办发明电〔2017〕43号）《湖州市开展“雏鹰行动”培育隐形冠军企业四年行动计划（2019—2022年）》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2	企业近三年内无较大以上环保事故发生证明	湖州市工业行业“隐形冠军”认定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工业行业“隐形冠军”企业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湖政办发明电〔2017〕43号）《湖州市开展“雏鹰行动”培育隐形冠军企业四年行动计划（2019—2022年）》	市市场监管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3	企业近三年内无较大以上环保事故发生证明	湖州市工业行业“隐形冠军”认定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工业行业“隐形冠军”企业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湖政办发明电〔2017〕43号）《湖州市开展“雏鹰行动”培育隐形冠军企业四年行动计划（2019—2022年）》	市应急管理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4	企业前四个年度实交税额及纳税证明	湖州市工业行业“隐形冠军”认定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工业行业“隐形冠军”企业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湖政办发明电〔2017〕43号）《湖州市开展“雏鹰行动”培育隐形冠军企业四年行动计划（2019—2022年）》	市税务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5	近三年无环保重大事故证明	市级绿色园区评定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湖州市绿色园区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湖经信发〔2017〕110号）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6	环境质量达标,污染物排放不超标	市级绿色园区评定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湖州市绿色园区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湖经信发〔2017〕110号）	市生态环境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7	纳税证明	绿色制造项目	《关于印发湖州市绿色制造专项行动计划（2017-2019年）的通知》（湖经信发〔2017〕22号）	市税务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8	纳税证明	光伏发电补贴申报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湖州市家庭屋顶光伏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湖政办发〔2016〕110号）、《湖州市财政局 湖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家庭屋顶光伏市级补贴政策相关事项的通知》（湖财建〔2017〕269号）	市税务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9	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证明	湖州市企业工业设计中心	《湖州市企业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市市场监管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10	安全事故证明	湖州市企业工业设计中心	《湖州市企业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市应急管理局	市经信局	信息共享
11	行业协会或其他权威机构申报当年出具的行业排名证明材料原件	湖州市工业行业“隐形冠军”认定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工业行业“隐形冠军”企业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湖政办发明电〔2017〕43号）《湖州市开展“雏鹰行动”培育隐形冠军企业四年行动计划（2019—2022年）》	省级以上行业协会或其他权威机构	市经信局	承诺替代
12	个人所得税证明	“南太湖精英计划”创新团队产业化配套资金申领	关于印发《2018年度“南太湖精英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湖精英领〔2018〕1号）	税务部门	市委组织部	信息共享

13	个人所得税证明	“南太湖精英计划”创新人才产业化配套资金申领	关于印发《2018年度“南太湖精英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湖精英领〔2018〕1号）	税务部门	市委组织部	信息共享
14	企业纳税证明	“南太湖精英计划”创业团队创业启动资金申领	关于印发《2018年度“南太湖精英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湖精英领〔2018〕1号）	税务部门	市委组织部	信息共享
15	申请人及配偶在湖州中心城市未享受过相关住房优惠政策的证明	湖州市高层次人才购房奖励	关于印发《湖州市高层次人才购房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湖委人领办〔2018〕2号）	住建部门	市委组织部	信息共享
16	个人社保参保证明	湖州市高层次人才购房奖励	关于印发《湖州市高层次人才购房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湖委人领办〔2018〕2号）	人社部门	市委组织部	信息共享
17	残疾职工参保证明	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审核	《湖州市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申报审核（暂行）办法》	人社部门	市残联	信息共享
18	缴税证明	湖州市农产品质量奖	《湖州市农产品质量奖评选管理办法》（湖政办发〔2013〕72号）	税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直接取消

19	企业纳税情况证明	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证明	《湖州市打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行动方案》（湖委发〔2018〕1号） 《湖州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湖国区办〔2018〕2号）	税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信息共享
20	质量安全情况证明	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证明	《湖州市打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行动方案》（湖委发〔2018〕1号） 《湖州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湖国区办〔2018〕2号）	市场监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承诺替代
21	企业资信证明	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证明	《湖州市打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行动方案》（湖委发〔2018〕1号） 《湖州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湖国区办〔2018〕2号）	人民银行	市农业农村局	直接取消
22	医疗费用结算凭证	湖州市区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医疗救助	《湖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州市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通知》（湖政发〔2011〕22号）	医疗机构	市医保局	信息共享

23	符合救助条件的证明（核查车房收入等）	湖州市区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医疗救助	《湖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州市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通知》（湖政发〔2011〕22号）	单位或村（社区）居委会	市医保局	信息共享
24	已认定为国家、省级或市级湖州市“一乡一品”示范乡镇、“浙江省电子商务示范村”、“湖州市电子商务专业村”等电子商务示范产业基地的文件	市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单位创建	《湖州市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单位创建办法》（湖电商办〔2019〕2号）	市商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	集中代办
25	在市本级范围从事农业相关产业及参与农村建设服务证明	非市本级户籍人员参加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湖州市财政局 中共湖州市委湖州市人民政府农业和农村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州市农村劳动力素质提升培训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湖财农〔2018〕165号）	农业相关产业所在村、乡镇街道	市财政局	直接取消

